

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六届十二次监事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5 名，实际出席监事 4 名，监事会主席李志亮因公出未能出席会议，委托王志亮监事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。

● 无监事对本次监事会议案投反对或弃权票。

● 本次监事会议案全部获得通过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（一）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召开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于 2020 年 12 月 15 日以电子邮件、书面送达方式发出。

（三）本次会议于 2020 年 12 月 25 日以现场投票表决形式召开并形成决议。

（四）会议应出席监事 5 名，实际出席监事 4 名。监事会主席李志亮因公出未能出席会议，委托王志亮监事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，会议由王志亮监事主持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出席监事审议，以现场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以下决议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>及其摘要议案》。

公司《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及其摘要的内容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、《国有控股上市公司（境内）实施股权激励试行办法》、《关于进一步做好中央企业控股上市公司股权激励工作有关事

项的通知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。本次激励计划的实施将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，不存在明显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表决通过。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 及同日公告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管理办法>议案》。

公司《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管理办法》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，旨在贯彻落实本激励计划，明确相关管理机构及其职责、实施程序、特殊情况的处理等各项内容。

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表决通过。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 及同日公告。

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>议案》。

公司《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》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，旨在保证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，确保本激励计划规范运行。

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表决通过。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 及同日公告。

4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>议案》。

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具备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有关任职资格及激励对象条件，不包括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等规定的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人员，不存在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等规定的不得获授限制性股票的情形，符合公司《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及摘要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，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、有效。

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表决通过。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 及同日公告。特此公告。

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0 年 12 月 26 日